



JIANGSU NANDASOFT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江蘇南大蘇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8045)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 GEM 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 GEM 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江蘇南大蘇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 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江蘇南大蘇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

概要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業額約為人民幣534,658,000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536,185,000元）。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39,992,000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30,681,000元）。
-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未經審核全年業績

江蘇南大蘇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合併業績。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業額約為人民幣534,658,000元，較二零二零年小幅下降約0.3%。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39,992,000元，較二零二零年增加約30.3%。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合併業績連同上年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收入	5	534,658	536,185
銷售成本		<u>(468,478)</u>	<u>(500,828)</u>
毛利		66,180	35,357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6	3,249	3,406
銷售及分銷開支		(8,853)	(7,453)
行政開支		(52,217)	(45,541)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36,293)	11,792
融資成本	7	(7,548)	(10,448)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變動虧損／(收益)		(5,354)	1,46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372)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2,046</u>	<u>1,853</u>
除稅前虧損		(39,162)	(9,571)
所得稅開支	8	<u>(290)</u>	<u>(4,172)</u>
本年度虧損	9	<u>(39,452)</u>	<u>(13,743)</u>
其他全面開支：			
<i>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換算境外經營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410)	(1,292)
<i>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工具的公允價值虧損		<u>(465)</u>	<u>(3,410)</u>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扣除所得稅)		<u>(875)</u>	<u>(4,702)</u>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u>(40,327)</u></u>	<u><u>(18,445)</u></u>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39,992)	(30,681)
— 非控股權益	<u>540</u>	<u>16,938</u>
	<u>(39,452)</u>	<u>(13,743)</u>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40,867)	(35,383)
— 非控股權益	<u>540</u>	<u>16,938</u>
	<u>(40,327)</u>	<u>(18,445)</u>
每股虧損(人民幣分)		
— 基本及攤薄	10 <u>(1.22)</u>	<u>(0.93)</u>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4,027	51,447
使用權資產		6,789	7,808
投資物業		276,409	281,763
商譽		23,408	23,408
無形資產		454	50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69,966	66,9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的股本工具		741	1,206
遞延稅項資產		—	607
		<u>421,794</u>	<u>433,663</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443,567	344,272
存貨		—	19,3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3,915	181,231
		<u>587,482</u>	<u>544,887</u>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u>203,716</u>	<u>203,716</u>
		<u>791,198</u>	<u>748,603</u>
總資產		<u>1,212,992</u>	<u>1,182,266</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641,816	575,486
租賃負債		1,023	910
應付稅項		16,170	17,051
		<u>659,009</u>	<u>593,447</u>
流動資產淨額		<u>132,189</u>	<u>155,15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53,983</u>	<u>588,819</u>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42,305	43,643
其他借款		297,779	290,460
租賃負債		1,760	2,783
		<u>341,844</u>	<u>336,886</u>
總負債		<u>1,000,853</u>	<u>930,333</u>
資產淨值		<u>212,139</u>	<u>251,933</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	328,800	328,800
儲備		(189,634)	(148,85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39,166	179,946
非控股權益		72,973	71,987
總權益		<u>212,139</u>	<u>251,933</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江蘇南大蘇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九月十八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自二零零一年四月二十四日起，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南京市鼓樓區清江南路19號南大蘇富特科技創新園12樓，於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紅磡民裕街41號凱旋工商中心1期9樓E座。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計算機硬件及軟件產品貿易、提供系統集成服務、物業投資及營運在線教育平台。

除另有指明外，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為單位呈列，而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此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合併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要求的適用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以及投資物業於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

歷史成本一般按換取貨品及服務所付代價的公允價值釐定。

公允價值為於計量日市場參與者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得出。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時，本集團會考慮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的特點。於此等合併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之公允價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付款」範圍的以股份付款的交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允價值存在某些相似之處但並非公允價值的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項下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項下的使用價值）除外。

按公允價值交易的金融工具及投資物業，凡於其後期間應用以不可觀察數據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該估值技術應予以校準，以令首次確認時採用估值技術得出的結果與交易價格相等。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允價值計量根據公允價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及輸入數據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的重要性劃分為第一、第二或第三級，概述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於計量日期獲取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觀察所得輸入數據（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3.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於本年度應用以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此等合併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引用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免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的相關修訂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²

¹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待定日期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將來不會對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4. 經營分部

根據本集團的內部組織結構、管理要求及內部報告制度，經營業務劃分為以下四個報告分部：(i) 計算機硬件及軟件產品，(ii) 系統集成服務，(iii) 物業投資；及(iv) 在線教育。本公司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評估該等可報告分部的經營業績，以決定資源分配及評價其業績。

分部資料根據會計政策及計量標準披露。計量基準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量準則保持一致。

(a)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的收入及業績按可呈報分部分析如下：

	計算機 硬件及 軟件產品 人民幣千元	系統 集成服務 人民幣千元	物業投資 人民幣千元	在線教育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1,902	515,475	17,281	-	534,658
可報告分部（虧損）／溢利	(316)	1,078	9,166	(42)	9,886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5,354)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2,046
融資成本					(7,548)
未分配企業開支					(38,192)
除稅前虧損					(39,162)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11,532	507,950	16,703	-	536,185
可報告分部（虧損）／溢利	(124)	20,970	10,572	(330)	31,088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1,463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853
融資成本					(10,448)
未分配企業開支					(33,527)
除稅前虧損					(9,571)

分部業績指在並無分配「未分配企業開支」項下之中央行政成本、融資成本、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及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變動（虧損）／收益之情況下，各分部所賺取的溢利／（產生的虧損）。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計量方法。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

- 除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未分配企業資產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及
- 除未分配企業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

(b) 地區資料

本集團所有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均源自中國，且本集團逾90%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因此，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c)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客戶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二零二零年：無）。

5. 收入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分拆：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買賣計算機硬件及軟件產品	1,902	11,532
提供系統集成服務	515,475	507,950
物業管理服務收入	2,509	1,175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519,886	520,657
其他來源的收入：		
租金收入	14,772	15,528
總收入	534,658	536,185
確認收入的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1,902	11,532
隨時間	517,984	509,125
	519,886	520,657

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547	577
政府補助(附註)	1,723	1,905
雜項收入	979	924
	<u>3,249</u>	<u>3,406</u>

附註：政府補助由中國政府發放並作為補貼。當政府規定的所有審批條件達成後，本集團將相關政府補助確認為其他收入。

7. 融資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其他借款之利息	7,319	10,159
租賃負債之利息	229	289
	<u>7,548</u>	<u>10,448</u>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1,021	1,447
遞延稅項(抵免)開支	(731)	2,725
所得稅開支	<u>290</u>	<u>4,172</u>

由於本集團的收入並非於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故並無就香港稅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的稅率均為2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日，本公司取得中國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有效期為三年。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實體自取得高新技術證書當年起可享受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待遇。因此，本公司自二零二零年起計三年按優惠稅率1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於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按附屬公司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5%或25%(二零二零年：15%或25%)計算。

9. 本年度虧損

本年度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無形資產攤銷	51	51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580	614
— 非核數服務	—	17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390	7,15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19	1,019
存貨撇減(計入銷售成本)	—	25,965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		
— 工資、薪金及花紅	36,981	34,194
— 界定供款計劃供款	2,399	2,984
	<u>39,380</u>	<u>37,178</u>

10.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	<u>(39,992)</u>	<u>(30,681)</u>

股份數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千股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股 (經審核)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288,000</u>	<u>3,288,000</u>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公司並無潛在攤薄股份，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所用分母與上文所述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者相同。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賬款	221,334	240,695
減：信貸虧損撥備	(120,743)	(120,422)
	<u>100,591</u>	<u>120,273</u>
合約資產	76,109	28,166
	<u>176,700</u>	<u>148,439</u>
預付款項	138,928	77,456
按金	67,218	82,498
其他應收款項	60,721	35,879
	<u>443,567</u>	<u>344,272</u>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賬款為人民幣86,307,000元。

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賬款持有任何抵押品。對經常性客戶授予的信貸期為自發票日期起90日。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或收入確認日期（以較早者為準）呈列的貿易應收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54,486	71,114
3至6個月	1,057	1,458
7至12個月	45,048	47,701
	<u>100,591</u>	<u>120,273</u>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251,564	196,544
應計費用	2,748	1,458
已收按金	95,824	76,440
其他應付款項	122,149	119,518
合約負債	169,531	181,526
	<u>641,816</u>	<u>575,486</u>

貿易應付賬款之信貸期介乎90至120日。

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17,605	42,169
4至6個月	8,233	8,400
7至12個月	11,299	2,173
1年以上	114,427	143,802
	<u>251,564</u>	<u>196,544</u>

13. 股本

	內資股數目 千股	H股數目 千股	總計 千股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 人民幣0.1元的普通股	<u>2,782,800</u>	<u>505,200</u>	<u>3,288,000</u>	<u>328,800</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額約為人民幣534,658,000元，較二零二零年小幅減少人民幣1,527,000元。於本年度，本公司附屬公司江蘇長天智遠交通科技有限公司（「長天智遠」）所承接的在建工程項目已完工並進入結算階段，故已確認逾90%的收入。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39,992,000元，較二零二零年增加約人民幣9,311,000元或30.3%，主要由於(i)計入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虧損約人民幣5,354,000元及(ii)融資成本減少約人民幣2,900,000元的綜合影響。年內，儘管毛利增加人民幣30,823,000元，但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達約人民幣36,293,000元（主要與長天智遠的貿易應收款項及質保金有關）。

財務資源與流動資金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791,198,000元，其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43,915,000元，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約為人民幣443,567,000元，較二零二零年增加人民幣99,295,000元。應收賬款增加乃由於本年度長天智遠承接的合約資產及在建工程項目增加。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流動負債為人民幣341,844,000元，而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659,009,000元，主要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租賃負債。由於年內收到銷售按金及利息導致已收按金增加，流動負債較二零二零年增加約11.0%。本集團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212,139,000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251,933,000元），較二零二零年減少人民幣39,794,000元或約15.8%。其他長期借款總額為人民幣341,844,000元，流動負債及總負債分別增加人民幣65,562,000元及人民幣70,520,000元。流動資金足以支持本集團之日常營運。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總債務佔總資產的比例。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24.5%，而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39,166,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79,946,000元），較二零二零年減少約22.7%。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0.042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0.055元）。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之計息銀行借款的抵押品（二零二零年：無）。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業務主要於中國進行，而本集團的銷售及採購超過90%以人民幣計值，因此無任何重大外幣風險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有關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的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會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並將在有需要時考慮對衝重大外幣風險。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沒有已訂約但未撥備資本承擔（二零二零年：無）。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述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重大或有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僱員薪酬總額約為人民幣36,981,000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34,194,000元），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分別約人民幣1,200,000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1,200,000元）及人民幣317,000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403,000元）。

本年度的僱員數目由280名減少至272名。

本集團乃按個別僱員之工作表現、履歷及經驗，並參考市場價格釐定僱員之薪酬。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報告期後事項

(i) 股份合併

本公司建議進行股份合併（「股份合併」），基準為每八(8)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現有內資股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80元的合併內資股；及每八(8)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現有H股將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80元的合併H股。進一步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八日的公佈。

(ii) 股本削減

緊隨股份合併後，建議透過將每股合併內資股及每股合併H股的面值由人民幣0.80元削減至人民幣0.10元而削減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即以每股合併內資股人民幣0.70元及每股合併H股人民幣0.70元為限註銷本公司的註冊資本，以令緊隨股本削減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合併內資股及每股合併H股的面值均為人民幣0.10元。進一步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八日的公佈。

(iii) 配售股份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八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已有條件同意按竭盡所能基準促使承配人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360港元認購最多389,000,000股新合併H股。進一步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八日的公佈。

業務發展回顧

本年度，在董事會的正確帶領下，公司積極克服國內外疫情發展下的不利影響，對公司整體業務進行戰略動態布局，確保了全年營收穩定。與此同時，公司降本增效措施得力，經營性虧損持續降低，不斷增強流動性，為新一年的業務拓展儲能蓄力。

年內，公司及控股企業繼續加大技術研發投入，榮獲「2021年南京市工程技術研究中心稱號」，並獲得《信息化工程與技術服務能力評價貳級》證書及《信息系統安全集成服務二級》證書。

高校知識產權交易平台

年內，公司參股的南京中高知識產權股份有限公司（「中高公司」）的高校知識產權交易平台穩步運營，品牌影響力不斷提升，在綫提供知識產權托管服務覆蓋企業八千餘家，對接技術諮詢上千餘次。中高公司已啓動對現有的企業知識產權托管系統、企業國家高新技術企業申報測評系統、中國高校科技資源大數據展示系統等系統的整合工作，將對用戶需求滿足進行迭代開發，不斷提升用戶體驗。

於二零二一年度，中高公司已與多家高校成果轉化系統部署達成合作協議，並已完成多份高校專利分析報告，深度開展高校服務與資源彙聚。在分中心建設方面，加大對分公司的網點鋪設及軟硬件維護和市場開拓。公司持續助力企業復工複產，繼續為百餘家企業提供專利代繳年費優惠服務，踐行企業社會責任。

智能交通

年內，公司控股的江蘇長天智遠交通科技有限公司（「長天智遠」）智慧交通業務保持平穩發展，繼續發揮了公司傳統優勢。

為降低新冠疫情對項目實施的不利影響，長天智遠上半年重點推動前期項目的建設與維護，保障現有項目進程有序推進，確保客戶滿意度，為積極布局下半年業務。

年中後長天智遠業務量逐漸回升，中標蘇錫常南部高速公路常州至無錫段機電工程施工CX-WX-91-1標段重大工程項目，並繼續開拓市場，開發了鹽城市公路事業發展中心、浙江吉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等新客戶。年內，長天智遠亦積極參與省外交通資源競標，中標鹽城市建設動態稱重監測系統及申嘉湖高速公路安吉孝源至唐舍段工程第D03標段等重大項目。積極拓展省外交通業務，與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達成合作，承建了其S11蕪湖至黃山高速公路機電工程、固鎮至蚌端口高速公路機電工程、滬陝（滬蓉）國家高速公路安徽省合肥至大顧店段改擴建機電工程的項目。

智慧教育

公司控股的江蘇智雅在綫教育有限公司（「智雅在綫」）持續圍繞「智雅在綫雲平台」為業務發展核心，依托科教城工業中心實訓基地，積極探索知識產權交易平台在科技成果轉化領域的深度合作機會。同時，拓展在綫教育生態的多種可能性與市場應用面。

H股額外發行計劃

由於疫情延續，本公司H股增發受到影響，取得中國證監會的批文因此失效。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八日刊發公佈，內容有關進行股本重組及配售新H股，以儘快引入戰略投資方，助力公司邁入更高的臺階。

未來展望

疫情持續的當下，行業發展壓力加大，但新的機遇仍在不斷產生。在萬物互聯的5G時代，人工智能、區塊鏈等新技術與物聯網加速融合，應用熱點不斷迭代，互聯網+相關新業態不斷涌現。

展望未來，公司緊跟國家政策導向，以市場需求為業務方向，適時調整發展戰略，應對不確定的外部環境。公司將持續推動業務創新與轉型，探索互聯網在更多領域的融合應用，以南京大學科研力量為依托，為各行業提供更優秀的智能化解決方案。

董事及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與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載列的交易必守標準同等嚴謹。經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及監事確認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已遵守規定的交易必守標準及本公司就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所採納的行為守則。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於本年度，董事會已根據國際準則盡力物色及制訂最佳常規。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一直遵守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除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有偏離外。董事會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確保更高透明度、披露質素及有效的風險控制。本公司相信，致力達致最高管治標準將可帶來長遠價值，並最終為股東及權益擁有人帶來最大回報。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八日成立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周美林先生、張正堂先生及徐小琴女士。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報告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亦已對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進行審閱並同意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的內容。

審閱未經審核全年業績

由於中國內地部分地區及香港為抗擊新冠肺炎疫情而實施限制措施，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的審核程序尚未完成。本公佈所載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確認。於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完成審核程序後，本公司將刊發經審核業績公佈。

本公佈所載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佈乃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
(i) 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ii) 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其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及(iii) 本公佈所表達的一切意見（如有）乃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及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在聯交所網頁 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欄及本公司網頁 www.nandasoft.com 內。

* 僅供識別